

新形势下地方人大预算绩效 监督的加强和改进

郭 巍 李文芮 陈玉方

(河南省人大常委会财经预算工作委员会, 郑州 450000)

内容提要:加强和改进人大预算绩效监督对于完善发展人大预算审查监督制度、支持和推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具有重要意义。新形势下,地方各级人大应坚持强化绩效监督理念,扎实筑牢绩效监督基础,准确把握绩效监督重点,不断完善制度机制,推动人大预算审查监督向绩效拓展、向纵深发展。

关键词:地方人大 预算审查监督 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 预算法

中图分类号:F812.3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2-9544(2021)03-0079-07

财政是国家治理的基础和重要支柱。预算规定财政的收入与支出,反映国家政策、政府活动的范围和方向,是财政的核心内容和重要载体。审查批准预算并监督预算执行,是宪法和预算法等法律赋予各级人大及其常委会的重要职权;对预算绩效的监督,是人大加强全口径预算、决算审查监督的重要组成部分和发展方向。新形势下加强和改进人大预算绩效监督意义重大,地方人大应不断加强理论研究和实践探索,持续推动预算绩效监督制度机制完善、能力水平提升,为把人大制度优势更好转化为治理效能、推动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做出积极贡献。

一、新形势下加强和改进地方人大预算 绩效监督的意义

(一) 加强和改进地方人大预算绩效监督是贯彻落实党中央加强人大预算审查监督职能决策部署的具体举措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就人大制度与工作提出一系列新论断、新举措、新要求,为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坚持完善和发展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加强和改进人大预算审查监督工作,提供了理论遵循和行动指南。党的十八大报告提出“加强对政府全口径预算决算的审查和监督”;

[收稿日期]2020-11-08

[作者简介]郭巍,河南省人大常委会委员,河南省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委员,一级巡视员,研究方向为预算监督;李文芮,预算工作处处长,研究方向为预算监督;陈玉方,预算工作处一级主任科员,研究方向为预算监督。

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提出“加强人大预算决算审查监督、国有资产监督职能”；党的十九届三中全会提出“加强人大对预算决算、国有资产管理等的监督职能。”2018年3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关于人大预算审查监督重点向支出预算和政策拓展的指导意见》，进一步明确要求“人大加强对支出预算和政策的审查监督”，“加强对支出绩效和政策目标落实情况的监督，推动建立健全预算绩效管理机制”。加强和改进对预算绩效的监督，是人大预算审查监督重点拓展改革提出的明确要求，更是各级人大及其常委会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加强人大预算审查监督职能决策部署的具体举措。

（二）加强和改进地方人大预算绩效监督是严格执行宪法和预算法等法律法规的内在要求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我国的根本政治制度，地方各级人大及其常委会是地方国家权力机关，《宪法》、《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预算法》、《监督法》等法律赋予地方各级人大及其常委会预算审查监督职权。宪法第99条规定，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审查和批准本行政区域内的预算及其执行情况的报告；第104条规定，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大常委会讨论、决定本行政区域内各方面工作的重大事项，监督本级人民政府的工作。以上规定明确赋予了地方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地方政府预算的权力。《预算法》第21条规定，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大常委会监督本级总预算的执行；第12条规定，各级预算应当遵循讲求绩效的原则。《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第89条规定“县级以上各级政府应当接受本级和上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对预算执行情况和决算的监督”，第20条规定“绩效评价结果应当按规定作为改进管理和编制以后年度预算的依据”。不少省（市、自治区）出台或修订的预算审查监督条例，对地方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对预算进行监督并向绩效监督拓展，也都作出了明确规定。由此可见，在依法进行预算监督的基础上加强和改进对绩效的监督，是严格执行宪法和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的内在要求。

（三）加强和改进地方人大预算绩效监督是推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改革的现实需要

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是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内在要求，是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建立现代财政制度的重要内容，是优化财政资源配置、提升公共服务质量的关键举措^①。2013年11月，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提出“建立现代财政制度”“改进预算管理制度”。党的十九大进一步提出，建立全面规范透明、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全面实施绩效管理。2018年9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发布，提出力争用3至5年时间基本建成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实现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意见》对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改革作出了部署，同时也为加强和改进人大预算监督特别是绩效监督指明了方向。加强和改进对预算绩效的监督，是积极贯彻落实党中央有关决策部署，在深化绩效理念、构建长效机制、系统协同推进等方面支持和推动政府及其财政等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改革的现实需要。

（四）加强和改进地方人大预算绩效监督是不断完善发展人大预算审查监督制度的重要内容

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积极创新预算审查监督制度机制，指导和推动地方各级人大预算审查监督工作与时俱进，促进将我国制度优势更好转化为国家治理效能。2014年修订预算法，在第12、32、49、57、79条等多个条款中对提高财政资金绩效、加强预算绩效监督作出明确规定，使党的主张通过法定程序成为了国家意志，也为人大加强预算绩效监督提供了法律依据。2015年建立健全审计查出突出问题整改情况向全国人大常委会报告的机制，支持和推动审计机关依法开展审计监督，促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2017年印发《关于推进地方人大预算联网监督工作的指导意见》，提出对重点专项资金的执行进度和使用绩效等情况进行重点监督。2018年印发《关于贯彻〈关于人大预算审查监督重点向

支出预算和政策拓展的指导意见》的实施意见》，全文 25 处提到绩效，强调要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和政策实施效果。2020 年 1 月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各级人大常委会对审计查出突出问题整改情况监督的意见》，提出对审计查出的突出问题，着重从绩效评价等环节，督促查找原因、跟踪监督整改。地方各级人大及其常委会在全国人大指导和本级党委领导下，不断完善和发展人大预算审查监督制度机制，加强和改进对绩效的监督，已经成为当前预算审查监督的重要内容，下步应当继续建立健全有关制度机制，推动向纵深发展。

二、地方人大预算绩效监督的现状

近年来，包括河南省在内的各地积极探索实施人大预算绩效监督的方法路子，积累了一些经验，取得了一定成效。通过实施预算绩效监督，进一步强化了政府预算为民服务的理念，强调了支出责任与效率、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促进了预算管理水平提升。

（一）实践成效

1. 河南省开展人大预算绩效监督的实践成效

河南省人大常委会、财政经济委员会、财经预算工作委员会，在预算审查监督过程中坚持强化绩效监督理念，夯实绩效监督基础，注重完善制度机制，努力增强绩效监督实效。

——夯实实施预算绩效监督的基础。一是坚持党对预算绩效监督工作的领导，组织系统学习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全国人大、国务院出台的关于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的系列政策文件，确保党中央关于预算绩效管理改革的决策部署和最新指示精神在河南落地落实。二是推动出台《中共河南省委办公厅关于人大预算审查监督重点向支出预算和政策拓展的实施意见》，明确提出实施绩效监督“向事前延伸，强化事中跟踪，对重点支出及重大投资项目进行全过程绩效跟踪”。三是全面梳理学习《预算法》等法律法规关于加强预算绩效监督的规定，筑牢实施绩效监督的法律基础。2019 年 1 月省十三届

人大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河南省预算审查监督条例》，在有关规定中细化了预算审查监督内容、提出了绩效监督要求，推动将党的政策转化为地方法规，使预算绩效监督于法有据。

——注重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监督。省人大高度重视、支持和推动政府及其财政等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财政经济委员会、财经预算工作委员会多次召开会议专题研究绩效监督问题，听取政府及其财政等部门关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情况汇报，推动在完善绩效管理制度体系、硬化绩效管理约束、加强保障措施等方面加快改革步伐，取得了初步成效。当前省级层面已出台《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和《河南省省级预算项目政策事前绩效评估管理办法》等 6 个配套办法，初步形成了涵盖事前评估、目标管理、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的绩效管理“1+6”制度体系。

——探索建立“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绩效监督体系。一是构建全方位的绩效监督格局，将政府预算、部门预算、政策和项目全面纳入绩效监督。2020 年年初督促省政府及其财政部门将 105 个省直部门的整体绩效目标、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和 60 个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目标汇编，分上中下三册共 1500 多页，与财政预算草案同步提交省人代会审查。二是建立全过程监督链条。积极开展事前绩效监督，除结合预算审批对提请审查的绩效目标进行监督外，要求政府财政等部门出台增加收入或者支出、减少收入的政策措施应当及时报人大常委会审查批准。对重点支出与重大投资项目的绩效进行事中跟踪监督，2020 年年中听取省财政等部门关于 2019 年提交省十三届人大二次会议审查的 33 个省直部门 65 项专项资金的绩效情况报告，并开展了实地调研；受全国人大委托，2020 年 9 月对财政农业农村资金分配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题调研，在调研报告中特别反映了专项资金的绩效情况。对财政评价和部门绩效评价实施监督，加强监督结果运用。三是完善全覆盖的监督体系，将“四本

预算”全部纳入绩效监督,特别是加强对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政府采购、政府债务项目的绩效监督。要求政府因发行债券等提请省级预算调整的,必须明确调整的理由、项目、数额、资金来源和绩效目标,提请省人大常委会审查批准。2020年上半年,省人大常委会财经预算工作委员会对教育部门使用政府债券资金的绩效情况开展了跟踪调研。

——突出对部门预算绩效的监督。省人大常委会财经预算工作委员会坚持每年组织部分省人大代表、省人大常委会委员、有关专家等,对省直有关单位的部门预算草案进行初步审查;委托会计师事务所、省审计厅,对省直有关单位的部门决算草案进行初步审查,形成了从预算编制、预算执行到决算的完整审查监督链条,实现了部门预算全过程的审查监督,监督力度和深度明显增强,资金支付明显加快,部门预算的约束力和执行力得到增强,提高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对部门重点支出、重大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实现及评价结果运用等方面的审查,一直是部门预决算审查的重点内容。2019年底,省人大常委会财经预算工作委员会组织对省粮食和储备局等4部门2020年部门预算草案进行初步审查,提出个别单位、部分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不科学、评价指标不细化等问题;2020年7月,关于省生态环境厅等4部门2019年部门决算草案的审查意见指出,部分项目存在预算执行率低、资金下达不及时等问题,强调要加强专项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审查发现的问题及意见建议,经主任会议审议同意后转省政府研究办理,推动了政府及其有关部门进一步树牢绩效理念、强化绩效责任、加强预算管理。

2.其他地区的经验做法

上海市闵行区积极推进全面预算绩效监督改革,再造工作流程,加强结果导向,基本建立起规范、透明、高效的“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人大预算绩效监督模式^[2]。其主要做法是:组织人大代表参与区财政局的项目绩效前评价和后评价工作,区人大常委会预算工委全程参与财政绩效评价工作;区

人大常委会每年选择1个重点项目组织召开绩效听证会,听取代表、公众和专家的意见建议;开展全过程绩效监督;推进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管理满意度测评^[3]。此外,区人大还在预算联网监督系统中设置了“绩效监督”模块,推进预算绩效联网监督^[4]。

浙江省温岭市突出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监督,市人大常委会出台《预算绩效管理监督办法》,通过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人大常委会会议每年专门听取政府预算绩效管理情况报告等形式,对政府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提出要求,促进政府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建立;突出推进预算绩效目标和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建设等基础工作;探索绩效监督向政策完善拓展;建立相对完善的预算绩效监督体系,包括开展绩效评价、委托审计和组织绩效调研等;注重绩效监督结果的应用,将监督结果作为支出结构调整和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5]。

广东省人大常委会于2014年开始探索预算支出绩效监督并引入第三方绩效评价。按照确定评价项目与范围、遴选第三方评价机构、研究确定评价指标与内容、组织实施评价、对评价报告进行评审验收、评价结果运用的流程,探索了“人大主导、政府部门协同、第三方实施”的绩效评价模式,完善了评价技术体系,并引入了专家和公众满意度测评^[6]。

江苏、湖南、北京、重庆等省(市)在实施人大预算绩效监督的实践探索中,也都形成了具有本地区特色的经验做法。

(二)存在的不足

各地积极实践探索,预算绩效监督工作创造了许多好经验、好做法,呈现出不少特色亮点。但总体上看,有的地方人大在推进预算绩效监督的过程中还存在一些不足,与党中央的决策部署要求、与宪法法律的规定、与发展的需要相比还有差距。主要是:

1.思想认识仍有偏差

有的地方人大预算审查监督工作机构对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重要性认识不深、重视不够,对推进预算绩效监督的重要意义认识不到位,理论

研究不深入、实践探索不积极,存在政府及其部门被动报告工作、被动接受监督,人大不愿监督、不敢监督、不会监督的现象;有的单位对创新开展绩效监督工作和较以往增加的工作量有畏难情绪,工作停留在表面;有的单位监督工作的重心仍然停留在合规性审查上,没有做到合规性审查与绩效监督并重,工作还存在走过场的现象;有的工作人员绩效监督理念树得不牢,关注政府预算绩效不够,关注预算部门和单位的绩效管理工作不够。

2. 监督体系不够完善

对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要求,有的地方政府及其财政等部门建立健全绩效管理制度机制工作滞后、进展缓慢,这也同时制约了同级人大预算监督更好向绩效拓展。有的地方人大预算绩效监督仅仅关注一般公共预算的绩效监督,对其他政府预算绩效监督不够;有的关注政府预算绩效多,关注部门预算绩效和专项资金绩效少;有的仅关注支出预算的绩效监督,对政策绩效没有监督;有的还没有建立全过程绩效监督的链条。

3. 监督方式方法不够灵活

有的仅限于静态审查监督,没有实施动态跟踪监督;有的熟悉传统方式监督,利用信息化的手段实施监督能力不强,利用联网监督系统和大数据等信息技术不够;有的不善于利用第三方专业机构开展绩效监督。

4. 监督力量和水平不足

预算审查监督专业性强、对专业理论知识和有关法律法规的掌握要求高,有的地方人大代表、常委会委员难以深入监督。有的预算审查监督工作机构人员编制少、力量不足;有的工作人员专业理论水平不高、实践经验少,难以适应岗位要求。有的地方仅注重人大及财政部门对绩效实施监督,人大监督没有同党内监督、审计监督等贯通融合、协调协同,没有完全形成预算绩效监督合力。

5. 监督结果运用有差距

有的绩效监督结果没有向同级党委报告,没有

向一府两院反馈;有的地方绩效监督结果运用更多是体现在反映情况、找出问题、提出建议层面,没有督促政府及其财政部门将预算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挂钩;有的没有建立信息公开与问责机制。

以上问题的形成有着诸多深层次的原因,如预算绩效意识和履职意识还不够强、政策法律层面制度保障不足、自身能力建设水平有待提高等,这些都是今后需要努力改进的方面。

三、加强和改进地方人大预算绩效监督的重点举措

(一) 坚持党对人大预算绩效监督的领导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必须毫不动摇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党对人大工作的领导,包含着对人大预算审查监督工作的领导;对预算绩效实施监督,必须毫不动摇坚持党的领导。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瞻远瞩、审时度势做出的重要决策部署,地方人大实施预算绩效监督,必须首先全面认真系统地学习党中央、国务院的有关文件精神,深刻领会、吃透核心要义,确保党中央的决策部署落地落实不走样。坚持党对预算绩效监督工作的领导,要善于使党的主张通过法定程序成为国家意志、推动将中央的政策及时转化为地方法规;各地对预算审查监督条例等地方性法规进行修订、制定时,应高度重视对预算绩效监督的规定。地方人大实施预算绩效监督的有关事项,应加强向同级党委请示报告,在党的统一领导下,人大监督与其他监督协调协同,形成监督合力。

(二) 着力构建“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人大预算绩效监督体系

在加强全方位绩效监督方面,将政府收支预算、部门和单位预算、政策与项目全面纳入审查监督范畴,重点监督预算收支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情况、落实党中央和国家重大政策情况等;监督部门和单位整体及核心业务实施效果;监督

政策和项目预算资金使用效果。在加强全过程绩效监督方面,一是积极开展事前绩效监督,以绩效目标的审查监督为重点,建立审查结果与预算审批过程相挂钩的机制,使预算部门更加重视绩效目标设定工作;二是完善事中绩效监督,跟踪资金使用情况,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对预算执行进度及绩效目标实现情况进行“双监控”;三是加强事后绩效监督,听取政府预算绩效评价和绩效管理工作报告,或委托第三方评价机构开展绩效评价^[7]。在加强绩效监督全覆盖方面,对于一般公共预算,要特别关注收入结构、征收效率及优惠政策,关注支出预算资金的配置效率、使用效益,关注转移支付预算是否符合财政事权与支出责任划分规定、是否有利于促进地区之间财力的协调和区域均衡发展,加强对PPP、政府购买服务、政府债务等项目的绩效监督;对其他政府预算的绩效监督,要关注政府性基金预算使用效果和对专项债务的支撑能力,关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及效果,关注社保基金收支政策及效果。

(三)明晰监督的重点内容

根据人大预算审查监督重点拓展改革要求和《预算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重点关注以下几个方面:一是支出预算总量与结构,重点审查监督是否贯彻落实党中央的重大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二是重点支出与重大投资项目,监督是否实现支出绩效与政策目标^[8]。三是部门预算绩效,把贯彻落实党中央重大方针政策及决策部署情况,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设定、实现和评价结果运用情况等作为绩效监督的重点。四是财政转移支付绩效,重点审查监督转移支付与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的匹配情况、对促进实现地区之间财政平衡及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情况,特别是要加强监督转移支付的下达时效和有关资金的使用绩效情况。五是政府债务绩效,重点审查监督举借债务是否有切实可行的偿还计划和稳定的偿还资金来源,审查监督债务资金安排的具体项目、数额及预期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四)增强绩效监督实效

一是运用好程序方法。用好特定问题调查、联网监督、专项审计、第三方评价等程序方法,加强工作创新,增强绩效监督的针对性和有效性。如,根据实际需要,对重点支出与重大项目资金的绩效情况开展特定问题调查;充分发挥预算联网监督的优势和作用,对有关资金进行跟进、对预算执行进度实施跟踪监督,提升绩效监督的及时性、翔实性、精准性;可组织对部分重点支出与重大投资项目的绩效情况开展满意度测评,规范测评程序、注重跟踪问责;可委托开展专项资金绩效情况审计,对审计查出的绩效问题进行跟踪监督,对久拖不决、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要扭住不放、跟踪到底,积极回应社会关切;引入第三方评价机构独立开展绩效评估,能够进一步增强人大预算监督的透明性和公信力,可要求财政部门和使用单位分别提供相关信息资料,人大预算审查监督工作机构跟踪监督第三方绩效评估、初审和报告评价情况,人大常委会听取评价报告,提出意见要求并督促政府整改所发现的问题^[9]。二是促进形成监督合力。人大对预算绩效实施监督的同时,也要努力促成其他主体积极参与绩效监督,形成监督合力。依法对预算绩效管理情况开展审计监督,推动将对重点支出与重大投资项目的绩效审计纳入审计机关工作规划和工作计划,审计发现的问题线索,及时移送纪检监察机关^[1];充分发挥人大代表、专家学者的作用,采取多种形式听取意见建议;搭建公众参与绩效管理的途径和平台,引导社会公众参与监督。

(五)优化绩效监督环境

一是推动建立科学的绩效目标和评价标准体系。建立预算绩效目标是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基础,紧盯绩效目标制定、执行、完成情况是绩效监督的重要抓手。一方面可以通过跟踪有关绩效指标,实时了解支出进度;另一方面关注具有导向性的绩效指标,能够尽早发现问题苗头并推动解决问题^[10]。二是营造依法监督氛围。加强宣传,营造“花钱必问

效、无效必问责”的浓厚氛围;推动绩效监督制度化法制化,及时修订、完善地方性法规,对绩效监督有关事项作出更加具体细化明确的规定,为加强和改进地方人大预算绩效监督提供法制保障。三是加快信息化建设,打破监督的“信息孤岛”和“数据烟囱”,特别是加强预算联网监督系统建设,推进横向拓展和纵向贯通工作。四是加强监督力量建设。在机构设置上,建议省级人大设立预算委员会和预算工委,市级人大设立预算工委,县级人大设立预算工作机构^[1]。成立绩效监督中心,专门牵头主导各个环节的预算绩效监督工作。预算审查监督工作机构人员要加强学习、提高履职能力;要加强培训,使人大代表、预算审查联系代表等各方监督主体掌握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要求,熟练监督方法和手段,提高履职监督能力。另外,可以积极吸纳第三方专业力量参与绩效审查监督。

(六)强化监督结果应用

建立健全制度机制,推动政府及其财政等部门不断改进工作、加强预算管理、提高资金绩效。对预算、项目和资金实施绩效监督,其结果运用重在促进政府及其财政部门建立健全绩效问责激励机制、加强和改进预算绩效管理;对绩效监督结果较差的,推动政府及时开展绩效问责,建立与部门预算安排、项目资金分配以及干部任用奖惩等相结合的多维、立体、科学的绩效评价问责制度体系;对绩效监督结果较好的,推动政府给予奖励。对绩效管理工作实施监督,其结果运用重在反馈和推动,推动

政府及其部门加强和改进工作、推进预算绩效改革;有关监督结果,要加强向同级党委请示报告、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通报反馈、向社会公众公开;要加强对发现问题整改情况的跟踪监督,督促整改落实,确保党中央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在本地区更好落地落实。

参考文献:

- [1] 中共中央国务院. 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Z].2018-09-01.
- [2] 赵敏.上海市闵行区人大推进预算绩效监督的实践和思考[N].中国财经报,2020-04-25(007).
- [3] 陆冰清.加强地方人大预算绩效监督研究——以上海市闵行区为例[D].上海:上海交通大学,2018.
- [4] 吴宇. 加强预算绩效监督的思考 [J]. 上海人大,2019,(5):48-49.
- [5] 林继平. 温岭人大开展预算绩效监督的实践与思考[J].人大研究,2019,(12):48-50.
- [6] 宋波. 人大预算绩效监督引入第三方绩效评价初探[J].人民之声,2019,(10):41-43.
- [7] 马蔡琛,赵笛.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中的人大绩效监督[N].中国财经报.2020-06-13(007).
- [8] 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关于人大预算审查监督重点向支出预算和政策拓展的指导意见》[J]. 中国人大,2018,(4).
- [9] 潘国红.第三方评价让财政绩效监督不再走过场[J].山东人大工作,2018,(12):56.
- [10] 李燕,何沁芸.构建财政绩效监督机制的对策建议[J].经济研究参考,2018,(72):21.
- [11] 李黎明.地方人大预算审查监督主体与客体非对称性问题研究[J].地方财政研究,2017,(9):41.

【责任编辑 寇明风】

(上接第 66 页)

- [4] 郭庆旺. 减税降费的潜在财政影响与风险防范[J].管理世界,2019(6):1-10+194.
- [5] 陈彦斌,陈惟.中国宏观税负的测算及启示[J].财经问题研究,2017(9):3-10.
- [6] 董根泰. 我国宏观税负国际比较:一种基于可比性的分析[J].财贸经济,2014(4):30-37.
- [7] 欧阳华生,徐玉胜.减税降费背景下企业税费负担国际比较-基于总税率的视角 [J]. 公共财政研究,2020(1):52-66.
- [8] 余红艳,沈坤荣.税制结构的经济增长绩效——基于分

- 税制改革 20 年实证分析[J].财贸研究,2016(2):104-111.
- [9] 闫坤,于树一. 开启减税降费的新时代:以降“税感”拓展政策空间[J]. 税务研究,2018(3):3-9
- [10] 张凯,朱诗怡.高质量视角下税收是否促进了经济增长:机制与实证[J].山西财经大学学报,2020(8):27-42.
- [11] 李雪欣,张楠,夏天.财政政策与融资结构动态调整——基于辽宁省的实证研究[J].东北大学学报,2020(5):21-28.

【责任编辑 成丹】